

从《孟子》尽信书章看中国经典诠释相关问题

顾歆艺

随着学界对中国经典诠释问题的深入研究,无论是试图建立中国经典诠释学,还是仅仅承认中国存在一个经典诠释传统^①,时至今日,人们已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中国经典诠释所具有的复杂性及独特性。因而,在宏观总结中国经典文献诠释特色的同时,具体而微的研究亦成为必然。本文选取《孟子》“尽信书则不如无书”一章详加分析,以期对中国经典诠释的某些特色加以揭示。之所以选取《孟子》此章作为个案研究,是因为我们发现它所涉及的问题范围十分广泛,并且意蕴深远。至少可以从文本的鉴定、词语的解释、史实的考证、思想的阐发诸多方面思考中国经典诠释的相关问题。

一 孟子与《尚书》

孟子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仁人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孟子·尽心章句下》)

如果对《孟子》此章从经典诠释角度加以考量的话,大致可分为以下几个层次:一是孟子对古典文献《尚书》之《武成》篇的诠释;二是历代对孟子此章及武王伐纣历史事件的诠释;此外便是我们对以上诠释的诠释。

先来看孟子是如何诠释经典文献的。

作为战国时期儒家代表性人物,孟子对其前代儒家经典文献十分熟悉,而且深有研究,并常常引用。孟子在普遍熟知五经的基础上,尤其对《诗经》和《尚书》更为精通,可以说这是他的学术特长所在。赵岐《孟子题辞》谓孟子“通五经,尤长于《诗》《书》”^②,司马迁谓孟

① 以汤一介为代表的部分大陆学者主张建立“中国诠释学”,汤一介在1998年至2001年间发表了一系列论文,强调建立“中国诠释学”的意义和必要性。港台学者则普遍审慎地避开“诠释学”一词而使用“经典诠释传统”的提法。参见李明辉编《儒家经典诠释方法》之“导言”,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7页。黄俊杰所编《中国经典诠释传统》一套三种书,其中既用“中国经典诠释传统”的表述,也有“中国经典诠释学”的提法。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

② 《孟子注疏》,《十三经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6页。

子“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①，都表明了这一点。而且司马迁既言孟子“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就说明他认为孟子也像孔子一样，在周游了列国、政治抱负无法实现之后，晚年与弟子一道，不仅共同撰有《孟子》一书，还专注于对《诗经》、《尚书》等儒家经典文献的整理研究^②。

孟子专长于《诗经》、《尚书》的研究，不仅有汉代人的记述，也实际反映在《孟子》一书中。从《孟子》书中引用古代文献的频率看，以《诗经》数量最多，其次便是《尚书》。《孟子》徵引《尚书》的情况比较复杂，有的是直接引用《尚书》，以“《书》曰”或以《尚书》具体篇名作为徵引标志；有的显然是引用了《尚书》中的文字却未加说明；有的论及《尚书》或其篇名而未直接引用；还有一些从内容上看也可能出自《尚书》，如大量谈及上古三代圣王贤君的篇章^③。如果说最后一种情况我们尚难以确认《孟子》史料的直接来源，可暂不作考虑。那么现将前三种《孟子》徵引《尚书》的情况排列如下，并略作考证^④。

(一)以“《书》曰”或以《尚书》篇名作为徵引标志的：

(1)1.2(梁惠王上)《汤誓》曰：“时日害丧，予及女偕亡。”(见今文《尚书》之《汤誓》。)

(2)2.3(梁惠王下)《书》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师，惟曰其助上帝宠之。四方有罪无罪惟我在，天下曷敢有越厥志？”(《尚书》逸文，伪古文《尚书》采入《泰誓》上篇，二者文字小有差异。)

(3)2.11(梁惠王下)《书》曰：“汤一征，自葛始。”(《尚书》逸文，伪古文《尚书》采入《仲虺之诰》。与《史记·殷本纪》对照，可知为原《汤征》文句。)

(4)(同上)《书》曰：“徯我后，后来其苏。”(同上。)

(5)3.4(公孙丑上)《太甲》曰：“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活。”(伪古文《尚书》之《太甲》篇袭用。)

(6)5.1(滕文公上)《书》曰：“若药不瞑眩，厥疾不瘳。”(伪古文《尚书》之《说命》篇袭用。)

(7)6.5(滕文公下)《书》曰：“葛伯仇饷。”(《尚书》逸文，伪古文《尚书》采入《仲虺

① 《史记》卷七四《孟子荀卿列传》。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第2343页。

② 孟子著述是否仍为流传至今的《孟子》一书，再无其他，尚不能妄下结论。陈来认为，马王堆汉墓出土帛书《五行》篇，其经部为子思所作，说部为孟子所作，由此呼应荀子所谓“子思唱之，孟轲和之”的结论。见陈来《〈五行〉经说分别为子思、孟子所作论——兼论郭店楚简〈五行〉篇出土的历史意义》一文，收入杜维明主编《思想·文献·历史——思孟学派新探》。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1—11页。

③ 刘起钎著《尚书学史》(订补本)。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就宽泛意义而言，《孟子》被认为引用《尚书》38次，涉及《尚书》七篇。见刘书第49页统计。

④ 将《孟子》原文与今本《尚书》核对，参考《孟子》历代注释及《尚书学史》。为便于检索，引文以杨伯峻《孟子译注》为依据并沿用其序号。

之诰》。与《史记·殷本纪》对照,可知为原《汤征》文句。)

(8)(同上)“汤始征,自葛载。”(同上。)

(9)(同上)《书》曰:“俟我后,后来其无罚!”(同上。)

(10)(同上)“有攸不惟臣,东征,绥厥士女,筐厥玄黄,绍我周王见休,惟臣附于大邑周。”(《尚书》逸文,伪古文《尚书》采入《武成》。据《尧典》正义引郑玄注,此为《胤征》逸句。)

(11)(同上)《太誓》曰:“我武惟扬,侵于之疆,则取于残,杀伐用张,于汤有光。”(伪古文《尚书》之《太誓》篇袭用,文字略异。)

(12)6.9(滕文公下)《书》曰:“洚水警余。”(《尚书》逸文,伪古文《尚书》采入《大禹谟》。)

(13)(同上)《书》曰:“丕显哉,文王谟!丕承者,武王烈!佑启我后人,咸以正无缺。”(《尚书》逸文,伪古文《尚书》采入《君牙》。)

(14)7.8(离娄上)《太甲》曰:“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活。”(伪古文《尚书》之《太甲》篇袭用。)

(15)9.4(万章上)《尧典》曰:“二十有八载,放勋乃徂落,百姓如丧考妣,三年,四海遏密八音。”(见今文《尚书》之《尧典》,古文《尚书》归为《舜典》。)

(16)(同上)《书》曰:“只载见瞽瞍,夔夔斋栗,瞽瞍亦允若。”(伪古文《尚书》之《大禹谟》袭用。)

(17)9.5(万章上)《太誓》曰:“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伪古文《尚书》之《太誓》篇袭用。)

(18)9.7(万章上)《伊训》曰:“天诛造攻自牧宫,朕载自亳。”(伪古文《尚书》之《伊训》袭用,改为“造攻自鸣条,朕哉自亳”。)

(19)10.4(万章下)《康诰》曰:“杀越人于货,闵不畏死,凡民罔不讫。”(见今文《尚书》之《康诰》。)

(20)12.5(告子下)《书》曰:“享多仪,仪不及物曰不享,惟不役志于享。”(见今文《尚书》之《洛诰》。)

(二)引用《尚书》文字而未加以说明的:

(1)5.4(滕文公上)放勋曰:“劳之来之,匡之直之,辅之翼之,使自得之,又从而振德之。”(刘起釞认为是《尧典》逸文。)

(2)14.4(尽心下)“武王之伐殷也,革车三百两,虎贲三千人。”(见今文《尚书》之《牧誓》。)

(三)论及《尚书》而未直接征引的:

(尽心下)14.3 孟子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仁人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

分析以上《孟子》征引或论及《尚书》的情况,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首先,孟子对《尚书》是相当熟悉的,他在运用《尚书》内容论证自己思想和政治主张时可以做到信手拈来,游刃有余。其次,《孟子》一书征引和保存《尚书》文字数量非常之多,涉及面也十分广泛。根据刘起釭统计,先秦文献中引用《尚书》的,以史籍《左传》数量最多,其次便是诸子书。诸子中主要是墨家和儒家频繁地引用《尚书》,法家、道家则较少引用。《孟子》是儒家诸子里徵引《尚书》次数最多的一部文献,超过了《荀子》对《尚书》的引用数量。另外值得我们特别关注的是《孟子》徵引《尚书》篇章与《尚书》流传过程中各种文本之间的关系。从以上资料罗列和对比分析来看,《孟子》一书中确凿的《尚书》引文,既有出自汉代以来流传至今的今文尚书,更有相当数量的《尚书》古逸文,这些逸文多被收入后来的伪古文尚书之中。由于伪古文尚书的资料来源不止《孟子》这一部先秦典籍,又或许由于今本古文尚书本身流传过程中的变化,使得目前所见古文尚书篇章中的文字与《孟子》的徵引略有出入。以上是我们通过对比分析《尚书》与《孟子》引文所获取的一般印象。

具体到孟子论及《尚书·武成》这一段,由于他未直接引用《尚书》原文而又明确指明是《尚书》之《武成》篇这样一种特殊情况,于是就引发我们思考一些关键性的问题:孟子所见《武成》篇是怎样一个文本?它与流传至今的《尚书》《武成》篇是怎样的关系?

二 《武成》文本

我们今天所能见到的收入《尚书正义》中名曰《武成》的篇章属于伪古文尚书。伪古文尚书是东晋人假托汉孔安国传的《尚书》版本,不同于流传于汉代的真正的古文尚书。《武成》篇不见于西汉伏生所传的今文尚书二十九篇之中。西汉的《古文尚书》在二十九篇之外多出十六篇,被称为《尚书》“逸十六篇”,其中即包括《武成》篇。由于逸《书》十六篇的篇名保存在马融、郑玄所注《书序》中,而孔颖达《尚书正义》于《尧典》题下又转引^①,所以我们今天能够知道汉代真正的古文尚书中是有《武成》篇的。但是汉代古文尚书《武成》篇的内容我们却不得而知了,因为早于其他古文尚书篇章的散失,东汉初期,古文尚书《武成》篇就已经散佚了。《尚书正义》的《武成》篇之孔颖达疏引郑玄注云:“《武成》逸书,建武(汉光武年号)之际亡。”^②

孟子的时代儒家经典尚未经过秦火焚烧,《尚书》篇幅大大多于后代,传说有百篇之多,这其中就包括《武成》篇。由于《孟子》尽信书章如此确凿无疑地提到孟子本人所见《尚书》之《武成》篇,并加以评论,而与《孟子》其他章节明确引用《尚书》文句的情况不同,孟子此章并无清楚可辨的《尚书》引文,只有含含糊糊的“血之流杵”的说法,从而给后人提供了巨大

① 《尚书正义》,《十三经注疏》整理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24页。

② 《尚书正义》卷一一《武成》,第342页。

的想象与诠释空间。我们已知西汉孔壁古文尚书中有《武成》篇，或许它就是孟子所见《武成》篇。虽然孟子的时代《尚书》可能不止一种传本，但比起东晋人伪造的古文尚书，西汉的古文尚书《武成》篇应更接近于孟子所见文本。可惜文献散佚，已无法比对查证。但有一点可以肯定，伪古文尚书《武成》篇编造痕迹太重，与孟子所见《武成》总体来说不是一回事。

对于伪古文尚书《武成》篇的质疑由来已久。即使是唐代笃信所谓古文尚书和孔安国传的孔颖达，在作疏时也察觉到了《武成》篇的异样。他说：“此篇叙事多而王言少，惟辞又首尾不结，体裁异于余篇。”^①在时序上，《武成》篇有错乱和不衔接之处，所以到了宋代，有不少人重新为《武成》编排顺序。朱熹就曾考订并重新编排《武成》次序，他说：“此篇简编错乱，刘侍读、王荆公、程先生皆有改正次序，今以参考，定读如此，大略皆集诸家之长。”^②可见当时认识到《武成》篇有问题的学者不在少数。清代学者更是彻底而全面地辩驳了包括《武成》篇在内的伪古文尚书及伪孔传。

对照《孟子》提及《武成》篇的相应部分，也就是武王伐纣的关键战役——牧野之战，伪古文尚书《武成》描述如下：

既戊午，师逾孟津。癸亥，陈于商郊，俟天休命。甲子昧爽，受率其旅若林，会于牧野。罔有敌于我师，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③

这里的“血流漂杵”与《孟子》尽信书章“血之流杵”的说法文字有异，但孟子因为是间接引用，故而采取了一种大略的说法。如此看来，伪古文尚书《武成》篇与孟子所见先秦《武成》篇有某些相似之处。问题是有无不同之处？遗憾的是后人除了“血之流杵”这句极简的话之外，无法更多了解到孟子所见《尚书·武成》的情况了。

然而，有一种传世古文献却为我们展示了《尚书》《武成》篇的另一种面貌，这就是《逸周书》之《世俘》篇。

《逸周书》本名《周书》，旧本或题《汲冢周书》。《逸周书》编集于春秋末年晋平公卒后的周景王之世（前533—前520），流传有序。虽然其中一些章节已经散佚，但其传承过程并不像《尚书》那么复杂。《史记》中有不少地方引用了《逸周书》的文字，或据《逸周书》原文而改用更为浅近的语言阐述大意。如《史记·周本纪》关于武王伐纣的描述即是从《逸周书》之《克殷》篇而来的。可见自先秦流传下来的《逸周书》在西汉时依然存在。具体情况详见后述。此外，《汉书·艺文志》有“《周书》七十一篇”的记载，班固说明是“周史记”，列于“六艺略”之《尚书》诸家之后。颜师古注曰：“刘向云：‘周时诰誓号令也，盖孔子所论百篇之

① 《尚书正义》卷一一《武成》，第340页。

② 朱杰人、严佐之、刘永翔主编《朱子全书》第32册，《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六五之《考定武成次序》。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3198页。

③ 《尚书正义》卷一一《武成》，第347页。

余也。’今之存者四十五篇矣。”^①由此我们了解到《逸周书》的性质,其材料被认为多系孔子删《书》之余,并且东汉时已开始散佚了一些篇章。晋孔晁为之作注。郭璞注《尔雅》引用它时始称为《逸周书》,李善《文选注》亦用此名。《逸周书》曾一度被误认为出于汲冢,所以在《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中被著录为《汲冢书》或《汲冢周书》,清代始复名为《逸周书》。《逸周书》在汉代之后晋代以来越来越不被重视,由经部逐渐归入史部别史类,这大概与人们相信伪古文尚书的情况有关。既然有被认为是可靠史料而奉为经典的《尚书》的存在,那么与之性质类似的文献便自然不再受到重视。直至清代考据学兴起,才逐渐改变这种状况。

现存《逸周书》七十一篇,写定年代各有先后,从西周、春秋到战国不等,还有较少汉代之文,清人对此有大量考证,也为今人所认可。“初步可以肯定为周代《书》篇的,是关于周武王的几篇和周公篇卷中的少数几篇,即《克殷》、《世俘》、《商誓》、《度邑》、《作雒》、《皇门》、《祭公》七篇,可确认为西周文献。其中《克殷》至《度邑》四篇,就是周武王伐纣胜利的文献(《世俘》即《武成》)。”^②

《逸周书》中年代既早又可靠的文献恰恰集中在武王伐纣的记载上,而它与《尚书》的特殊关系更可使我们据此考察《尚书》武王伐纣记载的相关问题。《世俘》即《武成》的判断其论据来自于《汉书》的记载,为学者普遍认可。《汉书·律历志》云:

《周书·武成》篇:“惟一月壬辰,旁死霸,若翌日癸巳,武王乃朝步自周,于征伐纣。”

《武成》篇曰:“粤若来三月,既死霸,粤五日甲子,咸刘商王纣。”

《武成》篇曰:“惟四月既旁生霸,粤六日庚戌,武王燎于周庙。翌日辛亥,祀于天位。粤五日乙卯,乃以庶国祀馘于周庙。”^③

这些文字同时也见诸《逸周书·世俘》,而班固将它们引为《周书·武成》篇,足以说明二者为一。既然《世俘》即是《武成》,那么在伪古文尚书《武成》文本之外,我们就见到一个孟子可能看到过的《武成》文本。起码从年代上看可以如此推断。

《世俘》篇记载了武王征伐殷商及其方国的经过与俘获情况,略涉归周之后的典礼。既然《世俘》即《武成》,那么我们就可以从中找寻双方交战的细节,特别是看看有无孟子所谓“血之流杵”的描写,然而遗憾的是未能找到。《世俘》只有“征伐商王纣”、“戎殷于牧野”之类简单叙述。相反,有关武王伐纣前后的其他记载却十分丰富。我们是否可以这样推测,一种情况是现存《世俘》虽成于西周,年代远在孟子之前,可它并不是孟子所见那个《武成》或

① 《汉书》卷三〇,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1705、1706页。

② 《尚书学史》,第95、96页。

③ 《汉书》卷二一《律历志》下,第1015页。

曰《世俘》的写本,文字自然有出入。另一种解释是,既然《逸周书》是《尚书》的删余部分,那么《世俘》就是从原来《尚书》中精简掉的《武成》的内容,与保存在《尚书》中的《武成》文本相互印证而又彼此有所区别,后者则是孟子所见的有着“血之流杵”描写的文本。

三 武王伐纣史实

武王伐纣,决战于牧野。这是规模空前的影响中国历史进程的著名战役,此后才有了历时八百余年辉煌的周代封建文明。关于这场战争,我们从文献记载中获知一些信息,但同时情节又十分不完整。最早的文献记载除《尚书》、《逸周书》之外,尚有《诗经》。如《诗经·大雅·大明》:

殷商之旅,其会如林。矢于牧野,维予侯兴。上帝临女,无贰尔心! 牧野洋洋,檀车煌煌,駉駉彭彭。维师尚父,时维鹰扬,凉彼武王。肆伐大商,会朝清明!^①

这里对牧野之战的宏大场面和周武王一方高昂的士气有着精彩的渲染描绘。其他先秦两汉文献如《墨子·非攻》、《荀子·儒效》《成相》、《国语·周语》、《淮南子·兵略训》《泰族训》、《史记·周本纪》《殷本纪》等对武王伐纣也多有记载。其中尤以《史记》的记述最为完整和详细,也比较值得信赖。

除传世文献外,尚有地下发掘的文物可以证实武王伐纣的存在。1976年陕西临潼出土了一件西周青铜器——利簋(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其内底镌刻着周武王在讨伐商纣之前的占卜铭文,共32字:

珷征商,唯甲子朝,岁鼎克,昏夙有商。辛未,王在阑师,赐右史利金,用作施公宝尊彝。

唐兰、于省吾、张政烺、徐中舒诸先生皆有释文^②。大意是:武王征伐商,在甲子日黎明。就在当天周师一举打败了商军,到晚上占领了商都。第八天辛未日,武王在阑师(地名)赏赐了右史(官职)利(人名)一些青铜,用来为施公(可能是利之父或祖)铸造此簋作为纪念。利簋铭文是目前我们能够见到的唯一有关武王伐纣的第一手出土文献史料,它确凿无疑地指明了武王伐纣的具体时间,并印证了史书上关于武王伐商的牧野之战在甲子日、恰逢岁星当空等史实记载。现代学者从天文学角度又试图证明武王伐纣的具体年代,作为商周两个朝代断代的分界,以弥补中国历史未有明确纪年之前文献记载缺乏的遗憾^③。

① 《毛诗正义》卷一六,《十三经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1142—1144页。

② 唐兰《西周时代最早的一件铜器利簋铭文考释》,《文物》1977年第8期;于省吾《利簋铭文考释》,《文物》1977年第8期;张政烺《利簋释文》,《考古》1978年第1期;徐中舒《西周利簋铭文笺释》,《四川大学学报》1980年第2期。

③ 参见江晓原、钮卫星《以天文学方法重现武王伐纣之准确年代及日程表》,《科学》51卷,1999年第5期。

相比于武王伐纣的具体时间和具体地点,我们更关心的是两军交战的具体细节。因为在《孟子》尽信书章中,孟子表示对《武成》篇乃至整部《尚书》的怀疑,其理由就是“仁人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实际上是说既然周武王是至仁之君,那么讨伐无道的商纣王就理所当然地仁者无敌、兵不血刃,难道武王伐纣时真的出现过杀人如麻、血流成河的景象吗?战争如何会惨烈到这般地步?所以,我们这里着重讨论武王伐纣的战争规模和激烈程度。

首先,我们从《尚书》、《逸周书》、《诗经》、《史记》等文献中了解到,武王伐纣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准备和酝酿过程,并不是单单周部族一方与商王作战,而是联合了众多同盟小国参与战争^①,商王一边也有许多方国参与,战争规模十分宏大。周武王的盟军准备极其充分,在正式伐商之前的两年,周武王曾聚集八百诸侯在黄河之滨的孟津会盟,声讨商纣王的昏乱暴虐,发誓要替天行道,共同征讨商王。但显然当时武王准备不足,盟津之会只是起到动员的作用,而征讨行动并未付诸实施。两年之后,在商都的近郊牧野,大战才正式拉开帷幕。

武王伐纣的正式战役牧野之战干脆利落地在一天之内便结束了。交战瞬间情况史料十分贫乏,然而武王伐纣的前后过程却是漫长的,战争激烈和残酷的程度反映在战事进程的各个阶段。比如周武王激昂的战前动员令、纣王裹玉自焚、武王箭射纣王和王妃的尸体并砍下他们的首级悬挂于太白小白旗上、周武王对商及其方国之人的俘获以及攻克商都后对其财物的占有等等,都有较多可靠文献资料作为证明。

《尚书·牧誓》是周武王在牧野与纣王军队决战前的誓师之词,是慷慨激昂的战前动员令。此篇属今文尚书,被认为是较为可靠的文献,其记录牧野之战具体时间的“甲子昧爽”可与利簋铭文的“甲子朝”相印证。在周武王牧野之誓的最后,他鼓励将士们英勇杀敌:

勳哉夫子!尚桓桓,如虎如貔,如熊如罴,于商郊。弗迓克奔,以役西土。勳哉夫子!尔所弗勳,其于尔躬有戮!^②

大意是:努力吧,将士们!希望你们威武勇猛,如虎、貔、熊、罴等猛兽一般奔赴商都郊外的战场,不用拒绝商军投诚之人。努力吧,将士们!如果你们不努力奋勇杀敌的话,那么你们自身将招致杀身之祸!在这里,周武王将战争你死我活、势不两立的残酷对峙状态表述得十分清楚。

《逸周书·克殷》篇则比较完整地描述了武王伐纣克殷的全过程:

周车三百五十乘陈于牧野,帝辛从。武王使尚父与伯夫致师。王既以虎贲戎车驰商师,商师大败。商辛奔内,登于廩台之上,屏蔽而自燔于火。武王乃手太白以麾诸侯,

① 《华阳国志》即明确记载:“周武王伐纣,实得巴、蜀之师,著乎《尚书》。巴师勇锐,歌舞以凌殷人,前徒倒戈,故世称之为‘武王伐纣,前歌后舞’也。”见晋常璩撰,刘琳校注《华阳国志校注》。成都:巴蜀书社,1984年,第21页。

② 《尚书正义》卷一一《牧誓》,第339页。

诸侯毕拜，遂揖之。商庶百姓，咸俟于郊。群宾金进曰：“上天降休！”再拜稽首。武王答拜，先入，适王所，乃克射之三发而后下车，而击之以轻吕，斩之以黄钺，折悬诸太白。适二女之所，乃既缢。王又射之三发，乃右击之以轻吕，斩之以玄钺，悬诸小白。乃出场于厥军。^①

我们将以上文字与《史记·周本纪》记述相对照：

二月甲子昧爽，武王朝至于商郊牧野，乃誓。……誓已，诸侯兵会者车四千乘，陈师牧野。帝纣闻武王来，亦发兵七十万人距武王。武王使师尚父与百夫致师，以大卒驰帝纣师。纣师虽众，皆无战之心，心欲武王亟入。纣师皆倒兵以战，以开武王。武王驰之，纣兵皆崩畔纣。纣走，反入登于鹿台之上，蒙衣其殊玉，自燔于火而死。武王持大白旗以麾诸侯，诸侯毕拜武王，武王乃揖诸侯，诸侯毕从。武王至商国，商国百姓咸待于郊。于是武王使群臣告语商百姓曰：“上天降休！”商人皆再拜稽首，武王亦答拜。遂入，至纣死所。武王自射之，三发而后下车，以轻剑击之，以黄钺斩纣头，县大白之旗。已而至纣之嬖妾二女，二女皆经自杀。武王又射三发，击以剑，斩以玄钺，县其头小白之旗。武王已乃出复军。^②

可以发现二者有着惊人的相似，整个叙事过程明显统一。大致说来，《史记》是《逸周书》通俗化的解释，有的地方用词还完全相同，显然《史记》是依据了《逸周书》。这既说明了《逸周书》今本与西汉本的相同，也说明了此书史料记载的可靠性，正如《史记·周本纪》此前也大段采用可靠史料《尚书·牧誓》一样。此外，《史记·殷本纪》也有类似于《周本纪》的关于武王伐纣的描述，只是较为简略。

被视作《尚书·武成》篇的《逸周书·世俘》篇相比于《克殷》篇而言，牧野之战的具体过程记述减少了，而战后余绪记载却甚为周详。关于《世俘》篇名称的含义，顾颉刚先生的解释颇有道理，他说：“古籍中‘大(太)子’亦称‘世子’，‘大(太)室’亦称‘世室’，可作此名比例。本篇所载，有俘人、俘车(禽御)、俘鼎、俘玉、俘兽之事，且所俘均有巨大数量，故以《世俘》为名。《书序》：‘夏师败绩，汤遂从之，遂伐三脰，俘厥宝玉，谊伯、仲伯作《宝典》。’《尔雅·释詁》：‘俘，取也。’故凡军中一切掠夺之物，均可以‘俘’称之。”^③所以《逸周书·世俘》就是记载武王伐纣时如何大肆俘获对方人员和财物的文献。除去侵占财物不论，单就周武王一方俘获和杀戮商纣王一方的人员而言，《世俘》也透露出不少向来并不那么引人注目的信息。比如，被周武王派去与商王及其方国作战的各路人马在战争结束后纷纷前来报功，“太公望命御方来。丁卯，望至，告以馘、俘。”包括太公望姜尚在内的七名将领汇报战绩时，都说是

① 黄怀信、张懋镛、田旭东撰《逸周书汇校集注》(修订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第339—349页。

② 《史记》卷四《周本纪》，第122—125页。

③ 顾颉刚《〈逸周书·世俘篇〉校注、写定与评论》，见《文史》第二辑。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

“告以馘俘”，即被杀和被俘的敌方人数。对于馘的解释一般认为是割取死者左耳以计功之用，俘是生擒。但也有人认为不论生死，割取敌人之耳即曰“馘”。无论怎样，都是战时的血腥之举^①。根据《世俘》篇的最后统计，武王伐纣一共灭掉殷商方国 99 个，征服方国 652 个，杀死并割取左耳者 107779 人，俘虏 310230 人：

武王遂征四方，凡馘国九十有九国，馘魔亿有十万七千七百七十有九，俘人三亿万有二百三十。凡服国六百五十有二。^②

殷商一方死伤被俘共计四十一万八千余人。《史记·周本纪》谓商纣以七十万大军与周武王军队作战，如此看来，最后的结果是殷商一方伤亡巨大，甚至过半。如果再加上周武王一方的伤亡，战争不可谓不惨烈血腥。

然而，武王伐纣战争的残酷程度，即使有史料记载的蛛丝马迹可供深入探寻，也依然少有人去展开讨论，这与千百年来儒家思想占主流地位有关，人们或不承认或避而不谈此问题。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即曰：“（《逸周书》）所云文王受命称王，武王、周公私计东伐，俘馘殷遗，暴殄原兽，鞶括宝玉动至亿万，三发下车，悬纣首太白，又用之南郊，皆古人必无之事。”^③《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得出“皆古人必无之事”的结论，但却没有给出下此结论的理由。也许四库馆臣的理由在他们看来是不言而喻的：圣人贤王如何能够做出如此残忍之事？这代表了古代社会的普遍观念。然而我们今天却不得不说，古人未必无此事。况且四库提要也承认“司马迁纪武王克商事，亦与此书相应”。

当然，承认战争的残酷并不等于否认一个事实，即商纣王暴戾无道和丧失人心，周武王讨伐商纣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潮流，具有某种正义性。惟其如此，周武王一方才能以少胜多，以弱胜强。在战争的天时、地利、人和诸方面，周武王取胜的关键因素在于“人和”。人心所向，“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这是为众多历史记载所共同承认的。比如在看待武王伐纣是否为犯上作乱的“弑君”问题上，孟子如此回答齐宣王的疑惑：“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④孟子将商纣看做独夫民贼，认为对他是讨伐和诛杀，而非弑君。墨家也有类似于儒家的看法，《墨子·非攻》曰：“武

① 《逸周书汇校集注》引顾颉刚语：“《诗·大雅·皇矣》：‘攸馘安安’，毛传：‘馘，获也。不服者杀而馘其左耳。’《礼记·王制》：‘以讯馘告’，郑注：‘讯馘，所生获断耳者。’是馘为断耳，而有生馘与死馘二类。《左传·僖二十二年》：‘楚子使师缙示之俘、馘’，杜注：‘俘，所得囚。馘，所截耳。’孔疏：‘俘者，生执囚之；馘者，杀其人，截取其左耳，欲以计功也。’盖战时所斩头颅过多，为便于计功，故截其耳以表其所杀之数。”第 417 页。

② 《逸周书汇校集注》，第 434—436 页。关于“亿”字，《逸周书汇校集注》引清人潘振注云：“亿数不定。小数以十为等，十万为亿；大数以万为等，万万为亿。”这里的“亿”当是“十万”之意。又引清卢文弨云：“‘亿’下不当更言‘十万’，‘十’字非衍即误。”据此我们统计出相关数字。

③ 《四库全书总目》卷五〇。北京：中华书局，1965 年，第 445、446 页。

④ 《孟子·梁惠王下》。

王乃攻狂夫。……非所谓攻也，所谓诛也。”^①到了汉代，武王伐纣的正义性以及商纣王的丧失民心已成为社会各阶层各学派的共识。《淮南子·兵略训》曰：“兵静则固，专一则威，分决则勇，心疑则北，力分则弱。故能分人之兵，疑人之心，则镞铍有馀；不能分人之兵，疑人之心，则数倍不足。故纣之卒，百万之心；武王之卒，三千人皆专而一。故千人同心则得千人力，万人异心则无一人之用。”^②尽管如此，这与战争的残酷性并不矛盾，特别是在这样一个重大的历史转折关头，人员付出惨烈的牺牲是可以预料和理解的，用现代历史发展史观来看不足为奇。

四 历代诠释的合理性与非合理性

孟子所见《尚书》之《武成》篇后人已无法得见，但孟子如此郑重其事地将它提出，并作为他对整部《尚书》价值判断的突破口，可见其重要性，因而也不得不为后人所关注。我们今天不妨想象一下孟子所见《武成》篇或他所读到的武王伐纣的牧野之战的历史记载究竟是怎样的。其实，千百年来人们正是不断地进行着这样的想象的，反映在对《孟子》尽信书章及《尚书·武成》牧野之战部分的种种诠释上。事实上，自从孟子提出《尚书·武成》关于武王伐纣记载的不可尽信之后，历代对孟子此章的注释总会提及《尚书·武成》，而对传世伪古文尚书《武成》“血流漂杵”的注释又都会提到《孟子》的尽信书章。这两部书相关部分的历代诠释，正是我们所关注的内容。

当我们考察二书历代诠释时，发现各有表述、歧义纷呈而又纠缠不清。一方面是因为《孟子》尽信书章在意义诠释上的复杂性——既有《尚书·武成》所记史实，又有孟子本人对经典的理解和诠释；另一方面也在于《尚书》文本的复杂性；此外还有诠释者隐性的思想观念——是否有儒家正统观念，也在诠释过程中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当我们研究《孟子》尽信书章在历史长河中是如何被不断诠释时，不妨选择一个考察的角度，即此种诠释是更注重诠释孟子思想还是更注重诠释《尚书·武成》所记史实？也就是注意考察诠释者的立场和出发点，否则我们将会被众多繁复的解释所迷惑而无所适从。

历代诠释除关注《武成》文本及武王伐纣史实外，再就是将诠释重点放在词语和文意的解释、理解之上。

首先是关于“血流漂杵”的解释。《孟子》尽信书章中只有“血之流杵”而无“血流漂杵”字样，后者见于伪古文尚书《武成》篇。早于伪古文尚书《武成》出现之前，《孟子》赵岐注中就出现了这个词，赵氏曰：“孟子言武王以至仁伐至不仁，殷人箠食壶浆而迎其师，何乃至于血流漂杵乎？”正是这个原因，清代阎若璩认为孟子所见文本为“血流杵”而非“血流漂杵”，

① 吴毓江撰，孙启治点校《墨子校注》卷五。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第217页。

② 刘文典撰，冯逸、乔华点校《淮南鸿烈集解》卷一五。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503页。

古文尚书《武成》篇此处是从赵注而来的。阎氏曰：“‘而何其血之流杵也’，此《孟子》语。似当日《书》辞仅‘血流杵’三字，未必增有‘漂’字，只缘赵岐注云尔。晚出《书》与之同，故可验其出赵氏后。”^①这是阎若璩证明传世《武成》为伪作的一个证据。然而，此说却值得推敲。一是传世《武成》“血流漂杵”的说法可能来自赵注，也可能来自其他文献，或许就是先秦《尚书·武成》的原文也未可知；二是《孟子》此处“而何其血之流杵也”的说法显然不是直接引用原文，而是间接称引，也就是说孟子只是提到一个大概意思，他所见《尚书·武成》文本也未尝不是“血流漂杵”的辞句；第三，“血流漂杵”一词并非赵岐一人所用，不是赵氏的发明。先秦两汉文献中有时说“血流漂杵”、有时说“血流舂杵”（赵岐《孟子》尽信书章注），也可以说是“血流漂卤”、“流血漂卤”之类。杵，或许是“舂米”所用之杵，或许是捣衣所用之杵。卤，通“槽”，大楫。《易·系辞下》：“断木为杵，掘地为臼。”血流漂杵之类的说法是指血流成河，能漂起木头来，形容杀人之多，这在先秦两汉时期是常用来形容战争惨烈的。《战国策》谓秦之武安君白起率兵与韩、魏战于伊阙，“大破二国之军，流血漂卤，斩首二十四万。”^②西汉贾谊《新书·益壤》曰：“炎帝无道，黄帝伐之逐鹿之野，血流漂杵，诛炎帝而兼其地，天下乃治。”^③《过秦论》曰：“秦有馀力而制其弊，追亡逐北，伏尸百万，血流漂槽。”等^④。总之是与“兵不血刃，远迩来服”^⑤的王道理想状况正相反的一种战争状态。

既然“血流漂杵”之类是描写战争激烈残酷的形容词语，是颇具文学色彩的修辞手法，那么大多数情况下人们便不会追究其实际意义。也就是说很少有人会考虑这是不是实指，鲜血真的多到能浮起木杵吗？然而东汉特立独行的思想家王充却有着这样的考虑和解释：

夫《武成》之篇，言武王伐纣，血流浮杵。助战者多，故至血流如此。皆欲纣之亡也，土崩瓦解，安肯战乎？……《武成》言血流浮杵，亦太过焉。死者血流，安能浮杵？案武王伐纣于牧之野。河北地高，壤靡不干燥，兵顿血流，辄燥入土，安得杵浮？且周、殷士卒，皆赍盛粮，无杵臼之事，安得杵而浮之？^⑥

王充之所以对“血流漂杵”有此实质性的想象，是因为他反对言事增过其实、著文溢美其真的做法，因而认为按照当时的地理环境和装备情况来看，鲜血不可能积聚到流淌成河，士卒也不可能随身携带舂杵加工粮食而使之漂流。出于同样的考虑，王充也不承认武王伐纣是可

①（清）阎若璩《尚书古文疏证》第一百十九条，见（清）王先谦编《清经解续编》卷三六。上海：上海书店，1988年。

② 缪文远《战国策新校注》卷三三《中山》。成都：巴蜀书社，1987年，第1160页。

③（汉）贾谊撰，阎振益、钟夏校注《新书校注》卷一《益壤》。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第57页。

④《新书校注》卷一《过秦论》，第2页。

⑤（清）王先谦撰，沈啸寰、王星贤点校《荀子集解》卷十《议兵篇》。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第280页。

⑥ 黄晖撰《论衡校释》卷八《艺增篇》第二七。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第390、391页。

以做到兵不血刃的^①。然而,付诸文字的东西如果每字每句都只能是实指而不能比喻和形容的话,那将是难以想象的。即便是非文学作品,即便是以正统和纪实为特色的经史之书,恐怕也很难做到这一点。因而,不妨将“血流漂杵”作为“杀人众多”的同义词来看待。

其次是对“前徒倒戈”的认识以及对“前徒倒戈”与“血流漂杵”关联性的理解。关于武王伐纣的具体战争情况,《孟子》尽信书章简略到只有“血之流杵”几个字,而传世古文尚书《武成》篇却有略多的文字:“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于是首先出现的一个问题是,孟子所见《武成》文本是否有“前徒倒戈”之词?从前面分析《武成》文本的情况我们可以得知,被认为是《武成》篇的《逸周书·世俘》篇中没有“前徒倒戈”的字样,但鉴于其中也无“血流漂杵”字样的情况,在现有材料缺乏的情况下,我们依然无法判断孟子所见文本是否有“前徒倒戈”一词,这与现存《武成》文本是否作伪并无多大关系。就是说,现存《武成》文本此处有可能是根据前人传下来的某个古本《尚书》抄录下来的,因而保存了古本尚书的原貌,也可能是作伪者自己编造的,两种可能均存在。同时,我们也无从判断孟子是否见到过“前徒倒戈”的字样,因为同样亦有两种可能。如果孟子所见本无“前徒倒戈”的话,那么“血流漂杵”所指就非常明确,是指周武王一方杀人众多,难有歧义。如果孟子所见本有“前徒倒戈”之语的话,那么情况就变得复杂起来。从史料记载来看,前徒倒戈的情况是有可能存在的。《史记·周本纪》曰:“纣师虽众,皆无战之心,心欲武王亟入。纣师皆倒兵以战,以开武王。武王驰之,纣兵皆崩畔纣。”如前所述,《史记》关于牧野之战的描述是从《逸周书·克殷》而来的,在《克殷》篇里仅有的“商师大败”四字却被司马迁扩充为以上纣师倒戈的较为详细的描述,其必有所本。此外《淮南子·泰族训》亦曰:“纣……士亿有馀万,然皆倒矢而射,傍戟而战。武王左操黄钺,右执白旄以麾之,则瓦解而走,遂土崩而下。”^②说明西汉时期确有武王伐纣前徒倒戈记载的文本存在。而《荀子》中的一段文字更成为此种推测的一个佐证。《荀子·儒效篇》:

朝食于戚,暮宿于百泉,厌旦于牧之野,鼓之而纣卒易乡,遂乘殷人而诛纣。盖杀者非周人,因殷人也。

“鼓之而纣卒易乡”一句,唐代杨倞注曰:“倒戈而攻后也。乡,读曰‘向’。”王先谦《集解》引郝懿行曰:“‘倒戈’之语,非荀所称。易乡者,盖谓纣卒辟易奔北耳,未必倒戈相杀也。孟子不信漂杵,荀子不称倒戈,其意正同。杨注援引以释《荀》,恐非。”^③郝懿行这里认为荀子谓商纣士卒被周军冲击得改变了进攻方向而败北,并不意味着是倒戈而自相残杀。此说有一定

① 《论衡校释》卷七《语增篇》第二十五:“孟子曰:‘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耳。以至仁伐不仁,如何其血之浮杵也?’……若孟子之言,近不血刃。浮杵过其实,不血刃亦失其正。”第345页。

② 《淮南鸿烈集解》卷二〇《泰族训》,第687页。

③ 《荀子集解》卷四《儒效篇》第八,第135、136页。

道理。但《荀子》下文却明白无误地说是杀人者非周人,而是殷人。其实际意思正如传世古文尚书《武成》里的“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一样,并且具有了更进一步的含义:血流漂杵的残酷战争场面是殷人自相残杀所造成的,不是周人所为。这就为后人的进一步诠释提供了一种参照。

后代诠释者在解释《孟子》尽信书章时,有的未提及“前徒倒戈”,赵岐注如此;有的则提及“前徒倒戈”,自觉地选择了“孟子见过‘前徒倒戈’文本”这样一种可能。如旧题孙奭《孟子疏》:“仁人用兵,故前徒倒戈,无有敌于我师也,是以至仁之人而诛伐其至不仁之人,而何其武王伐纣,战斗杀人乃至血流杵也?”^①此处疏文的解释显然是增字为训,是作疏者参考了传世古文《武成》以及伪孔安国注的结果。与此情况相同的还有朱熹《孟子集注》中的解释:“《武成》言武王伐纣,纣之‘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孟子言此则其不可信者。”^②实际上这里朱熹是先认可孟子见到了“前徒倒戈”的文字,又判断孟子认为这样的文字不可信。为何朱熹会有以上观点?这就涉及到另外一个我们不得不辨析的问题,即“前徒倒戈”与“血流漂杵”之间的关系。

退一步说,假设孟子所见《武成》文本即是现存古文尚书文本,难道就能从“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这句话中得出必然的结论——此血只是殷商人自相残杀之血而非周人杀人之血?明人梅鷟考辨《尚书》时正是如此理解现存古文尚书《武成》篇的:“晚出《武成》则言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是纣众自杀之血,非武王杀之之血,其言可谓巧矣。”事实上,这样的“巧言”是梅鷟琢磨出来的,而不一定是晚出《武成》本来的意思。即使是“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其“血流漂杵”之血也更有可能是混战产生的结果,既包括商人的自相残杀,也包括周人的杀人和被杀。梅鷟的理解错误是将“前徒倒戈”与“血流漂杵”文意之间作了必然的单线的联系。关于“前徒倒戈”与“血流漂杵”关联性的理解大概出自传世《武成》的孔安国注和孔颖达疏。孔安国注曰:“纣众服周仁政,无有战心,前徒倒戈,自攻于后以北走,血流漂杵,甚之言。”其实孔安国这里也还未明确说血流漂杵是商人自相残杀的结果,而孔颖达却将之明确化了。孔颖达疏曰:“自攻其后,必杀人不多,‘血流漂杵,甚之言’也。”^③孔颖达得出“杀人不多”的结论既可笑又言之成理,因为如果将“前徒倒戈”与“血流漂杵”作一单线的关联性理解的话,那么就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另外还有一种普遍的观点,认为现存《武成》是不可信的伪作,作伪者根据先秦一些文献记载将“前徒倒戈”与“血流漂杵”含含糊糊地放在一起,既与《孟子》尽信书章之意相符,又给人造成商人自相残杀而血流漂杵的印象,同时还维护了周武王不残忍虐杀的王者之师的形象。无论怎样,我们都认为“前徒倒戈”与“血流漂杵”不是可以完全画等号的,二者之间不能作一种单线的排他性的联

① 《孟子注疏》,第449页。

② 朱熹撰《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365页。

③ 《孟子注疏》卷一—《武成》第五,第347页。

系。那种认为孟子误读了《武成》篇、没有看出“血流漂杵”仅仅是商人前徒倒戈自残的观点也是站不住脚的。且不说孟子对《尚书》多么精通,误读的可能性极小,就算孟子所见《武成》篇真的存在有利于维护武王仁者形象证据的话,以孟子如此好辨之人,岂能轻易放过?否则孟子就不会发出《武成》不可尽信、取二三策而已的感慨了。所以我们认为清人王鸣盛的看法颇有道理:

详其意,彼真本《武成》必不以倒戈事与流杵事为一。盖此语(血流漂杵)自是两敌相争,描摹至此,若徒党自相翦屠,何必加以此语?^①

以上我们对《孟子》尽信书章以及《尚书·武成》的相关问题作了一些分析考辨。在此基础上,再来看看《孟子》尽信书章的代表性诠释就感到意味深长了。历代《孟子》有影响的代表性注释是赵岐注、旧题孙奭疏、朱熹集注以及焦循《孟子正义》。其中旧题孙奭疏围绕赵注而作,发明不多,可略而不论;焦循《孟子正义》此章主要引王鸣盛、惠栋、阮元之说,几无本人观点,亦可存而不论。仅将《孟子》尽信书章的赵岐注与朱熹注作一重点对照分析,以见二者经典诠释之特色。

赵岐《孟子》“尽信书”章注:

《书》,《尚书》。经有所美,言事或过,若《康诰》曰“冒闻于上帝”,《甫刑》曰“帝清问下民”,《梓材》曰“欲至于万年”,又曰“子子孙孙,永保民”。人不能问天,天不能问于民,万年永保,皆不可得为书,岂可案文而皆信之哉。《武成》,逸《书》之篇名,言武王诛纣,战斗杀人,血流春杵。孟子言武王以至仁伐至不仁,殷人箠食壶浆而迎其师,何乃至于血流漂杵乎?故吾取《武成》两三简策可用者耳,其过辞则不取之也。^②

此段注释大致可分为两部分,开始至“岂可案文而皆信之哉”为一部分,余下的为另一部分。总的来说,赵岐之注平正朴实,特别是下半部分,准确地解释了《孟子》尽信书章的意思,一是实事求是地承认《武成》篇关于武王伐纣的记载是“言武王诛纣,战斗杀人,血流春杵”,不像后代某些注家那样避讳《尚书》中武王杀人的说法,符合孟子所见《武成》旧篇事实,另外也许是赵岐之时尚能见到真正的古文尚书《武成》,其中就是如此记载的。二是赵注正确领会了孟子此章的意思,并且进一步引用《孟子》其他章节中“殷人箠食壶浆而迎其师”的说法^③,扩充了读者的认识面。正如明人梅鹗所论,“赵岐《孟子》‘尽信书’一章注,……平正无

① (清)王鸣盛《尚书后案》,见(清)阮元编《清经解》卷四三四下。上海:上海书店,1988年,第248页下。上引梅鹗语亦见此。

② 《孟子注疏》卷一四,第449页。

③ 《孟子·梁惠王下》齐人伐燕胜之章:“取之而燕民悦,则取之。古之人有行之者,武王是也。……以万乘之国伐万乘之国,箠食壶浆以迎王师,岂有他哉?避水火也。”《滕文公章句下》万章问宋小国章:“其君子实玄黄于匪以迎其君子,其小人箠食壶浆以迎其小人,救民于水火之中,取其残而已矣。”

碍,甚得孟子口气。”^①

赵注的前半部分主要意思是说经书为了修辞上的美化,在记事时难免会言过其实,即“经有所美,言事或过”。并且列举了《尚书》其他三篇的例子作为佐证,比如《康诰》篇说人们向上可听到上天说话,《甫刑》篇说上天下问于民众,《梓材》篇说子子孙孙永无尽期之类,都是夸张的修辞手法,类似于“血流漂杵”。因为“人不能闻天,天不能问于民,万年永保,皆不可得为书”,所以“血流漂杵”也是不可取的“过辞”,岂能完全按照字面意思而尽信呢?此外,赵岐在此章“章指”中也有类似的意思更为明确的话,他认为不独《尚书》如此,《诗经》之类都是这样,“文之有美过实,圣人不改,录其意也。非独《书》云,《诗》亦有言,‘嵩高极天,则百斯男’,亦已过矣。”^②赵岐所举例子及所明道理都是可信而值得肯定的。

然而我们依然要问:既然经书或《尚书》中有如此众多词语夸张的美化现象,为何孟子单单提出《武成》此段而不及其他?并且孟子说“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实际上等于因此而否定了《武成》篇的绝大部分。孟子的言外之意在赵岐注中并没有得到充分地揭示,而赵岐将《武成》篇与《尚书》其他篇章乃至《诗经》并列而举,客观上削弱了孟子对由《武成》引起问题的关注程度以及其重要性。对于赵岐《孟子注》的是非得失,后世有不少评论和研究。阮元认为:“赵岐之学以较马、郑、许、服诸儒稍为固陋,然属书离辞、指事类情,与训诂无所戾。七篇之微言大义借是可推。”^③《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曰:“盖其说虽不及后来之精密,而开辟荒芜,俾后来得循途而深造,其功要不可泯也。”^④稍为固陋、不够精密,是一般人所认为的赵注的不足,然而还有更为严厉的批评。朱熹对赵岐的评价可谓犀利而不留情面,《朱子语类》记载:“陈丈言:‘《孟子》赵岐所记者,却做得好。’曰:‘做得絮气闷人,东汉文章皆如此。’又曰:‘解书难得分晓,赵岐《孟子》拙而不明,王弼《周易》巧而不明。’”^⑤朱熹指出赵岐《孟子》注的主要问题是“拙而不明”。那么在他看来,怎样的诠释才算是准确明了而又十分到位呢?

且看朱熹《孟子集注》对“尽信书”章的诠释:

孟子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程子曰:“载事之辞,容有重称而过其实者,学者当识其义而已,苟执于辞,则时或有害于义,不如无书之愈也。”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武成》,《周书》篇名,武王伐纣归而记事之书也。策,竹简也。取其二三策之言,其余不可尽信也。程子曰:“取其奉天伐暴之意,反政施仁之法而已。”仁人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杵,春杵也。或作卤,楯也。《武成》言武

① 王鸣盛《尚书后案》所引。《清经解》卷四三四下。第248页下。

② (清)焦循撰,沈文倬点校《孟子正义》卷二八。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第962页。

③ 《孟子注疏》所附阮元《孟子注疏校勘记序》,第13页。

④ 《四库全书总目》卷三五《孟子正义》提要,第289页。

⑤ 《朱子全书》第15册,《朱子语类》卷五一,第1680页。

王伐纣，纣之“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孟子言此则其不可信者。然《书》本意，乃谓商人自相杀，非谓武王杀之也。孟子之设是言，惧后世之惑，且长不仁之心耳。^①

我们可以从两方面考察朱熹的解释：一是他如何解释《尚书·武成》的；二是他如何解释孟子之意的。先来分析第一个问题，显然朱熹是相信传世《武成》篇的，他引用了其中的文句，“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朱熹先是承认“血流漂杵”之前有“前徒倒戈”的字样，更进一步地，他认为二者之间有着必然的因果联系，即“血流漂杵”的结果是由“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所造成的，所以他说：“《书》本意，乃谓商人自相杀，非谓武王杀之也。”并且在引用传世《武成》文本之时前面加了“纣之”二字，这就巧妙而明确地表明朱熹认为包括“血流漂杵”在内的一系列情况——“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血流漂杵”，其主语是纣而不是武王伐纣之武王。朱熹这里对伪古文尚书《武成》篇这种笃信的态度自然为后世特别是清代学者所诟病。然而，当我们在朱熹其他著述中考察他对伪古文尚书特别是对《武成》篇的态度时，却有完全不同的发现。事实上，朱熹是宋代怀疑传世古文尚书的中坚人物，他不仅怀疑伪孔传，还怀疑传世古文尚书中的一些篇章。如说：“《尚书注》并《序》，某疑非孔安国所作。盖文字善困，不类西汉人文章，亦非后汉之文。”^②又说：“孔壁所出《尚书》，如《大禹谟》、《五子之歌》、《胤征》、《泰誓》、《武成》、《冏命》、《微子之命》、《蔡仲之命》、《君牙》等篇，皆平易，伏生所传皆难读。如何伏生偏记得难底，至于易底全记不得？此不可晓。”^③这里朱熹也特别提到《武成》的不可靠。这些结论的得出，既出于朱熹敏锐的感受力，同时也得益于他卓越的推理判断能力。此外，相对于《尚书》其他篇章而言，朱熹似乎对《武成》篇所下工夫更深，著有两篇专文——《武成月日谱》和《考定武成次序》^④。《武成月日谱》以《孔注》、《汉志》为参考，将《武成》篇中的历史事件按年代作了编排，他发现原文一些矛盾之处，并对刘歆、颜师古等人的《尚书》研究表示质疑。《考定武成次序》是朱熹认为《武成》篇“简编错乱”，于是在刘敞、王安石、程颐等人改正《武成》次序的基础上也对此篇重新作了编排。以上情况表明，朱熹是对传世《武成》篇深有研究并且大大怀疑其可靠性的。然而，当他解释《孟子》尽信书章时却采取了与平时不同的完全笃信《武成》的态度。究其原因，是因为朱熹要维护周武王圣君贤王的形象，这也正是孟子所极力要做的。就这一点而言，朱熹是深得孟子之意的。朱熹多次对此有所解释：

孟子说“尽信书不如无书”者，只缘当时恁地战斗残戮，恐当时人以此为口实，故说此。然“血流漂杵”，看上文自说“前徒倒戈，攻其后以北”，不是武王杀他，乃纣之人自

① 《四书章句集注》之《孟子集注》卷一四，第364、365页。

② 《朱子语类》卷七八第，2625页。

③ 同上。

④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六五，第3195—3198页。

蹂践相杀。荀子云：“所以杀之者，非周人也，商人也。”^①

又问“血流漂杵”。曰：“孟子所引虽如此，然以《书》考之，“前徒倒戈，攻于后以北”，是殷人自相攻，以致血流如此之盛。观武王兴兵，初无意于杀人，所谓“今日之事，不愆于六伐、七伐，乃止齐焉”是也。武王之言，非好杀也。”^②

再来看第二个问题，朱熹是如何解释孟子之意的。《孟子集注》中朱熹对《孟子》尽信书章的言外之意揣摩得特别深透。朱熹《四书集注》有一个特点，即所谓集注并非简简单单地将前人注释汇集在一起，而是经过了长期精心的选择。在《孟子集注》之前，朱熹著有《论孟精义》，此书汇集了理学家解释论孟之语，在此基础上朱熹精选一部分内容放入《集注》之中，经过四十年的反复修改，最终完成《集注》。可以说，包括《孟子集注》在内的《四书集注》所引他人注语都是经过朱熹反复掂量选择的结果，基本上可以替朱熹代言，所以《孟子》尽信书章里所引几处程子语，很大程度上也代表了朱熹本人的思想。“程子曰：‘载事之辞，容有重称而过其实者，学者当识其义而已，苟执于辞，则时或有害于义，不如无书之愈也。’”“程子曰：‘取其奉天伐暴之意，反政施仁之法而已。’”程子和朱熹都在强调一点，就是诠释经典时要特别注意“识其义”，不要斤斤计较于表面文字是否属实，要透过现象看本质，要理解弦外之音、言外之意。孟子此处的本意在于他“惧后世之惑，且长不仁之心耳。”朱熹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孟子》尽信书章的旨意所在。

由此我们看到，同样是经典诠释，就《孟子》尽信书章而言，赵岐与朱熹走了两条完全不同的诠释之路。赵岐注看似平正无误，却未深入揭示孟子思想的内涵；朱熹注看似有失考据之实，却能从总体上把握孟子思想的实质，从而更为深刻地触及孟子的本意。其所谓合理性与非合理性只是诠释角度的不同，当然同时也有深浅高下之分。

让我们再回到《孟子》尽信书章上来，孟子的论点是不能尽信《尚书》的经典记载，论据则是周武王这样的仁义圣君是不可能残忍杀戮的。这一论据的实质便是孟子的仁政思想，是他对儒家圣王理想化的道德想象。当我们整体性地考察《孟子》其书及孟子其人时，就会发现这只不过是孟子思想一个必然的组成部分，对它的解读和诠释自应放在《孟子》文本及孟子整体思想的更为广阔背景下进行。孟子的仁政思想主张君主对百姓施以仁爱，提倡仁道，反对霸道。“以力假仁者霸，霸必有大国；以德行仁者王，王不待大。——汤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赡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悦而诚服也。”^③君王如能以德服人，则“民之归仁也，犹水之就下，兽之走圯也。”^④仁爱之师出师有道，救民于水火，民

① 《朱子语类》卷六一，第1975页。

② 同上书卷七九，第2703页。

③ 《孟子·公孙丑上》。

④ 《孟子·离娄上》。

众自然“箪食壶浆，以迎王师”^①。“故君子有不战，战必胜矣。”^②残忍杀戮并非圣王君子所为。孟子所处的战国时代，战争频仍，生灵涂炭，这是他产生仁政思想的一个重要社会历史背景。孟子仁政思想的内容之一便是反战，《孟子》一书中有不少反战言论。当我们阅读尽信书这一章时，发现其前后几章都是与此相同的反战言论。其前面两章，一是“不仁哉梁惠王”，一是“春秋无义战”；其后面一章是“有人曰‘我善为陈，我善为战’大罪也”。^③可见孟子尽信书章的观点并非是孤立的。朱熹集注反复提醒读者在文字的背后要“识其义”，不要以文辞来“害其义”，恰如孟子本人所说：“说诗者，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是为得之。”^④正是因为朱熹的诠释眼界更为开阔，看到了被诠释经典的整体，故而其诠释更得真谛。然而，对于朱熹精善的《孟子》尽信书章的诠释，朱熹的学生还是敏锐地发现了其中的矛盾。“或曰：《武成》血流漂杵之云，乃纣之前徒倒戈之所为，荀子以为杀者皆殷人，非周人者是也。而孟子之不信，何哉？”就是说，如果“血流漂杵”是殷人自相残杀而无关周武王的话，那么孟子何必要如此气愤、如此辩驳呢？如果“血流漂杵”是孟子所理解的《武成》篇所记周人所为，那么周武王还算是儒家理想中的至仁圣王吗？朱熹的回答是：“此亦拔本塞源之论，盖虽杀者非我，而亦不忍言也。”^⑤就是说孟子出于怜悯商人相互残杀的血腥事实而发此议论。此答案实在无法令人满意。归根结底，朱熹的诠释存在着一个无法回避的矛盾，而这恰恰反映了孟子本人思想和政治主张的矛盾，也是儒家思想所共同的矛盾。历史的现实在孟子之前以及孟子当世都未能按照他所理想化的那样发生，孟子被当时人视为迂阔^⑥，就是因为其政治主张无法解决社会现实矛盾。然而儒家的仁政思想就其长远意义而言，不失为一种推动社会文明进步的力量。朱熹注曰：“孟子之设是言，惧后世之感，且长不仁之心耳。”正是着眼于对未来的警示。

① 《孟子·梁惠王下》。

② 《孟子·公孙丑上》。

③ 《孟子·尽心下》。“不仁哉梁惠王也！仁者以其所爱及其所不爱，不仁者以其所不爱及其所爱。……梁惠王以土地之故，糜烂其民而战之，大败，将复之，恐不能胜，故驱其所爱子弟以殉之，是之谓以其所不爱及其所爱也。”“孟子曰：‘春秋无义战。彼善于此，则有之矣。征者，上伐下也。敌国不相征也。’”“孟子曰：‘有人曰：‘我善为陈，我善为战。’大罪也。国君好仁，天下无敌焉。南面而征，北夷怨；东面而征，西夷怨，曰：‘奚为后我？’武王之伐殷也，革车三百两，虎贲三千人。王曰：‘无畏！宁尔也，非敌百姓也。’若崩厥角稽首。征之为言正也，各欲正己也，焉用战？”

④ 《孟子·万章上》。

⑤ 《朱子全书》第六册，《四书或问》卷一四，第1007页。

⑥ 赵岐《孟子题辞》：“于是则慕仲尼，周流忧世，遂以儒道游于诸侯，思济斯民。然由不肯枉尺直寻，时君咸谓之迂阔与事，终莫能听纳其说。”见《孟子注疏》，第7页。

五 结 语

《孟子》尽信书章给人们诸多启示,从经典诠释的角度考虑,至少可以促使我们思考以下问题:

(一)所谓中国经典并不仅限于儒家经书的狭窄范围,当是涉及经史子集各部类的具有代表性、权威性、沉积性的著作,然而在这众多经典之中,有些经典文献具有特别能引发人们思考的原动力,后代对它们的诠释也不是仅凭传统小学功力便可以解决问题的,必须揭示其背后隐含的深刻思想内涵,于是对它们的诠释之作也就相应地比较易于具有较强的思想性,甚至成为某种思想流派的代表作。如王弼《老子注》《周易注》、郭象《庄子注》、朱熹《四书集注》等等。

孟子之学与朱熹之学有着本质的相似之处,表现在对经典的诠释上,孟子之解《诗》《书》与朱熹之解《论》《孟》《学》《庸》四书的思路和治学方法堪称一致。清人陈澧的一番话值得我们深思,他在分析孟子长于《诗》《书》之学后说:

其引《烝民》之诗以证性善,性理之学也。引“雨我公田”以证周用助法,考据之学也。“《小弁》之怨,亲亲也。亲亲,仁也”。此由读经而推求性理,尤理学之圭臬也。盖性理之学,政治之学,皆出于《诗》、《书》,是乃孟子之学也。^①

此类性理之学、政治之学的经典诠释,往往被恪守传统的注家看做是小学工夫不够、考据欠缺、义理发挥过分等等,然而我们却不得不承认,它们依然是对经典文献加以诠释的传统注疏之作,并非无所依傍的纯粹的哲学原创著作。通过经典诠释的方式,诠释者既被经典所熏陶,同时又借助经典构造了本人的思想体系,并且将本人的思想观念渗透到每一个经典注释之语中去。此种经典诠释之作表面上看具有被动性、零散性,其实却具有潜在的选择、扩大或隐匿经典原义的作用,它可以引导读者潜移默化地接受诠释者的思想观念,有时竟与经典本身难解难分。思想文化正是通过这种独特的方式继承、延续和发展的,尤其是在中国古代。如果我们囿于传统,不加分析地轻视、排斥此类经典诠释之作的话,那么将无异于忽视了中国经典诠释的一大特色,所谓对中国经典诠释传统或经典诠释学的研究也会大打折扣。

(二)既然是经典诠释就离不开经典,这个道理看似不言而喻,其实并不那么简单。也许是现代学科分类的不同,当今中国经典诠释研究却有时离开经典文献本身而只注重思想观念的分析和诠释。这样做会带来一个问题,就是人们从观念到观念无所依傍地讨论诠释、意义等等,难免会脱离中国经典诠释历史的实际情况,以至于最后变成经典诠释研究者自身的思想阐发。孟子“尽信书则不如无书”这句话,如果把它单独从《孟子》之书中抽离出来,如

① 陈澧著《东塾读书记》。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第47页。

果不看下文、不把“书”当作《尚书》而只是作为一般意义上的著于竹帛的一切书籍的话,那么这句话就是一个真理,而且颇具打破权威、自由思考的独立精神。但是,应该看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实际上还有另外一层意思,即虽然不能全部、处处都迷信书本所载,但也不是要人们彻底抛弃书、不看书,否则至少是无法做到对书本所记谬误展开批判。就中国经典诠释传统而言,离开具体的古代书面文献几乎无从讨论所谓诠释问题。既然研究对象是书面文献,那么就会涉及到有关经典文献的各个方面,包括词语的训释、文本的辨析、史实的考订、文献的体式等具体内容,离开古汉语和古文献的研究基础,恐怕难以对中国经典诠释传统有深入准确的研究。

(三)现代人对中国古代经典文献以及历代诠释之作的研究,本身也是一种诠释,既然是诠释就难免有无法逃避的主观意愿在里面。不过笔者认为,这并不意味着经典诠释传统的研究者可以不加约束地随意诠释,研究者本身不必也不应是一位哲学家或思想家,却一定要是一位敏锐的观察者和犀利的解析者。对于上古史研究,史学界有所谓信古派、疑古派和释古派之分。上世纪三十年代,冯友兰先生在为《古史辨》第六册作序时说:“中国现在之史学界有三种趋势,即信古、疑古及释古。”^①“释古一派,不如信古一派之尽信古书,亦非如疑古一派之全然推翻古代传说”,“须知历史旧说,故未可尽信,而其‘事出有因’,亦不可一概抹煞。”冯氏赞赏释古的做法,并将之视作当时史学研究的新方向。释古而不简单盲目地信古或疑古的观点随着出土文献的不断涌现而为当代学者所赞赏^②,并已扩展到史学研究之外。作为中国经典诠释传统的当代研究者,我们应该尽可能客观、深入、耐心地解释经典诠释领域里的一切问题,不带偏见地对经典及其古代诠释加以“同情之理解”,当是我们今后努力的方向。

(原刊《北京大学中国古文献研究中心集刊》第九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

① 冯友兰《三松堂学术文集》。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4年。第410页。

② 李学勤《走出疑古时代》。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1995年。又《谈“信古、疑古和释古”》一文,见李学勤《古文献论丛》。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6年。